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 Smar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2)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352.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36.5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8.0%(二零二三年：約23.6%)。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為43.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4.6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溢利約為35.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3.8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8.78港仙(二零二三年：約13.67港仙)。
- 董事會建議以現金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72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末期股息須待相關決議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相應年度（「上年度」或「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本公告所載資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2	352,922	336,503
服務成本		(289,337)	(257,039)
毛利		63,585	79,464
其他收入	3	2,360	1,588
其他收益		–	85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088)	(115)
行政開支		(20,844)	(14,570)
融資成本	4	(33)	(60)
上市開支		–	(11,786)
除稅前溢利	5	42,980	54,606
所得稅開支	6	(7,154)	(10,76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5,826	43,844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仙)	8	8.78	13.67
– 攤薄 (港仙)	8	8.78	13.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034	837
使用權資產		2,868	1,124
租賃按金		174	1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79	3,179
遞延稅項資產		34	104
		9,289	5,418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9	11,205	17,22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182	8,842
合約資產		123,051	121,55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22	1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34	1,0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8,011	128,549
		309,605	277,29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3,083	12,245
合約負債		387	751
應付所得稅		9,842	11,688
租賃負債		1,475	1,143
		24,787	25,827
流動資產淨值		284,818	251,4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4,107	256,883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398</u>	<u>—</u>
	<u>1,398</u>	<u>—</u>
資產淨值	<u>292,709</u>	<u>256,88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80	4,080
儲備	<u>288,629</u>	<u>252,803</u>
權益總額	<u>292,709</u>	<u>256,88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通州街135-137號明德中心10樓A室。

本公司董事認為，鼎潤投資有限公司（「鼎潤」）（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而吳榮煥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被動消防工程及提供被動消防資訊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兩項主要業務：提供被動消防工程及提供被動消防資訊服務。收益指提供(i)被動消防工程及(ii)被動消防資訊服務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i) 客戶合約的收益劃分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服務類別		
被動消防工程	352,712	336,164
被動消防資訊服務	210	339
	<u>352,922</u>	<u>336,503</u>
項目類別		
私營項目	54,716	194,059
公營項目	298,206	142,444
	<u>352,922</u>	<u>336,503</u>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ii) 分部資料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亦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已獲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總體業績及財務表現。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資產或負債的分析以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因此，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層面的收益、主要客戶及地理資料的披露。

(iii) 地理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亦為其註冊地）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收益自香港產生，且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3.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278	886
政府補助	–	701
雜項收入	82	1
	<u>2,360</u>	<u>1,588</u>

4.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33</u>	<u>60</u>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 各項後得出：		
董事薪酬	2,556	1,252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8,395	18,101
– 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供款	<u>791</u>	<u>733</u>
員工成本總額	<u>21,742</u>	<u>20,086</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4	4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u>1,272</u>	<u>1,287</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7,084	10,87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2)
	<u>7,084</u>	<u>10,808</u>
遞延稅項	70	(46)
	<u>7,154</u>	<u>10,762</u>

在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的稅率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課稅。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7. 股息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72港元，合共70,000,000港元，並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得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35,826</u>	<u>43,844</u>

8. 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8,000,000	320,810,959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與公開發售有關的超額配股權	—	128,40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8,000,000</u>	<u>320,939,361</u>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為止年度之加權平均數408,000,000股（二零二三年：320,810,959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四年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二三年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就與公開發售有關的超額配股權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失效。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963	17,903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758)</u>	<u>(683)</u>
	<u>11,205</u>	<u>17,220</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的信貸期自貿易應收款項發票日期起計介乎14至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呆賬撥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日內	763	15,893
31日至60日	679	—
61日至90日	3,474	—
90日以上	<u>6,289</u>	<u>1,327</u>
	<u>11,205</u>	<u>17,220</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9,305	8,366
工資及強積金應付款項	2,285	1,818
應計開支	1,397	1,964
其他	96	97
	<u>13,083</u>	<u>12,245</u>

向供應商作出購買的信貸期一般為介乎30至60日或應於交付時支付。

下文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日內	9,305	7,267
31日至60日	-	1,099
	<u>9,305</u>	<u>8,366</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是香港一間專門從事被動消防工程的分包商。本集團於被動消防工程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專注於提供被動消防及附屬工程。被動消防工程一般涉及為樓宇設計、挑選、採購及安裝合適的材料及構件，以減緩或遏制火勢、熱力或煙霧的蔓延及影響，而不需進行偵測或於偵測後才激活。被動防火材料及構件包括防火板、防火漆及防火灰漿等。鑒於被動消防工程的應用可能涉及附屬工程，例如相關被動防火材料及構件的支撐框架及固定件的金屬工程，我們通常作為本集團服務的一部分進行有關工程。本集團透過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即怡俊工程有限公司及怡俊維修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被動消防工程及附屬工程。

本集團亦提供被動消防資訊服務，主要是為解決於項目初期採購及使用不適當的被動防火材料的問題。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營運並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上的合約之原有合約總價值約為67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637.5百萬港元)。

香港建造業整體經濟前景於本年度漸趨不明朗。本集團注意到開展的工程項目減少，客戶對工程造價更加敏感，以及來自競爭對手的價格競爭增加。於本年度，本集團有幸在公營項目方面累積了相對多元化的客戶基礎及工程組合。鑑於私營機構所推出項目的數量在過去數月顯著放緩，本集團預期政府發起的項目於未來數年仍會是香港建造業的推動力。與此同時，本集團亦面臨分包商費用以及建築材料及運輸成本波動的問題。整體而言，憑藉本集團在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熟悉各種被動防火材料的規格及用途、與材料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與客戶擁有穩固關係以及擁有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董事對中長期業務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上年度的約336.5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352.9百萬港元，自上年度增幅約為4.9%。

增加主要是受到若干大規模公營項目，一項涉及香港機場客運大樓的公共基建及設施項目，及一項涉及啟德體育園的公共基建及設施項目的推動下，導致本年度來自公營項目的收益增加。

另一方面，來自私營項目的收益自上年度約193.7百萬港元下跌至本年度約54.5百萬港元，跌幅71.9%。該下跌乃主要由於上年度完成諸如香港機場物流中心及商業大樓等數個大型私營商業項目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項目類別及所涉及物業類型劃分的被動消防工程（不包括被動消防資訊服務）的本集團項目及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項目數目 (附註1)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項目數目 (附註1)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公營						
— 公共基建及設施	36	277,563	78.6%	35	129,290	38.5%
— 住宅	21	20,643	5.9%	12	13,154	3.9%
小計	57	298,206	84.5%	47	142,444	42.4%
私營						
— 工商業	33	25,437	7.2%	17	164,179	48.8%
— 住宅	19	16,857	4.8%	5	15,213	4.5%
— 公共基建及設施(附註2)	4	12,212	3.5%	25	14,328	4.3%
小計	56	54,506	15.5%	47	193,720	57.6%
總計	113	352,712	100.0%	94	336,164	100.0%

附註：

- (1) 倘建築地盤位置相同或構成單一樓宇或綜合建築物，即使有關合約由不同客戶批授，我們通常仍將不同合約歸類為單一項目。然而，在例外情況下，當構築物的範圍及規模極大，工程涉及構築物的不同部分且施工期橫跨一段長時間時，我們會將單一樓宇或綜合建築物的合約視為單獨項目。
- (2) 該等私營公共基建及設施項目產生的收益主要與涉及一座發電站的兩個項目有關，項目擁有人為於聯交所上市的固定單一投資信託的附屬公司，專注於電力行業。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上年度約257.0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289.3百萬港元，自上年度增幅約為12.6%。服務成本增加與收益增長大體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上年度及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分別約為79.5百萬港元及約63.6百萬港元，本年度減幅約為20.0%。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服務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率由上年度約23.6%減少至本年度約18.0%。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分包商費用以及建築材料及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上年度的約1.6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2.4百萬港元，增幅約為50.0%。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上年度約14.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本年度約20.8百萬港元，增幅約為42.5%。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員工成本及專業開支增加所致。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乃指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所確認或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減值虧損自上年度約0.1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2.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與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比，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整體賬齡較長所致。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由上年度的約54.6百萬港元減少約21.2%至本年度的約43.0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誠如上文所討論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增加；及(ii)上年度確認上市開支約11.8百萬港元，而本年度並無上市開支須予確認所致。

所得稅開支

由於上文所述除稅前溢利減少，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上年度的約10.8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7.2百萬港元。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集團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上年度的約43.8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35.8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8.3%，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流動比率	1	12.5倍	10.7倍
總資產回報率	2	11.2%	15.5%
股本回報率	3	12.2%	17.1%
純利率	4	10.2%	13.0%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年內溢利除以總資產計算。

3. 股本回報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計算。
4. 純利率乃按各報告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收益計算。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0.7倍增加至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2.5倍。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現金結餘增加所致。

總資產回報率

總資產回報率由上年度的約15.5%減少至本年度的約11.2%。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溢利較低及銀行現金結餘增加所致。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由上年度的約17.1%減少至本年度的約12.2%。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溢利較低及儲備增加所致。

純利率

本集團的純利率由上年度的約13.0%減少至本年度的約10.2%。減少如上文所討論主要由於毛利率減少而本集團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倘扣除其他收入及上市開支，則本集團上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率將約為16.1%，而本年度則約為9.5%。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080,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408,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分別約158.0百萬港元及約1.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128.5百萬港元及1.0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上年度主要透過本公司股份上市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來應付其整體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於上市日期按發售價每股1.28港元提呈發售102,000,000股股份以供認購（「上市」）。從股份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已鞏固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本集團將實施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未來計劃。於本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31.8百萬港元。本公司本年度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僅於香港經營業務，經營產生的所有收益及交易均以港元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匯率風險不大。因此，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計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及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9.1百萬港元，本集團正在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披露資料應用有關款項。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至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悉數 使用未動用 金額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1)
		於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已 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已動用 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項目前期成本	64.9	53.4	64.9	-	不適用
增加人手	8.7	1.6	1.7	7.0	二零二五年 三月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6.6	1.8	2.9	3.7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附註2)
一般營運資金	8.9	-	8.9	-	不適用
	<u>89.1</u>	<u>56.8</u>	<u>78.4</u>	<u>10.7</u>	

附註：

1. 使用未動用金額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就未來市況所作的最佳估計而釐定。其將根據現時或未來的市況發展而有所變動。
2. 為升級資訊科技系統而使用的所得款項預期將落後於原定時間二零二三年七月使用，主要由於完成進度出現延遲以及預訂及交付電腦硬件部件需時所致。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於香港認可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業務目標，並可能會因應市況變動修改或修訂計劃，以確保本集團業務增長。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認為毋須修改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於我們共僱用57名全職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共僱用58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工資、酌情花紅、員工福利、供款及退休計劃以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確定僱員薪資。為評估僱員績效，本集團制定一項年度審核制度，形成我們釐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依據。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21.7百萬港元，而上年度則約為20.1百萬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0.172港元（上年度：無）。建議派付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在香港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並須以港元派付。該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預扣稅。待股東批准後，建議派付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星期四）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普通股股東。本公司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刊登，並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立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後，為確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的身份，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載於上文)，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吳榮煥先生(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306,000,000	75%

附註: 該306,000,000股股份由鼎潤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吳榮煥先生(「吳榮煥先生」)實益擁有鼎潤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鼎潤投資有限公司則實益擁有本公司之75%股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吳榮煥先生被視為於上市時持有與鼎潤投資有限公司相同數目的股份權益。吳榮煥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吳榮煥先生亦為鼎潤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吳榮煥先生	鼎潤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王桂瑩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306,000,000	75%
鼎潤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6,000,000	75%

附註: 王桂瑩女士為吳榮煥先生之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桂瑩女士被視為或擁有吳榮煥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全部306,0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或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守則／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下的原則及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吳榮煥先生同時為主席及行政總裁。鑑於吳榮煥先生乃本集團創辦人，自成立本集團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業務以及整體財務及戰略規劃，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同時歸屬予吳榮煥先生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有利，並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及一致的領導。此外，由於已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一半，董事會認為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並無任何個人擁有不受制約的決策權。因此，本公司並無按照上市規則附錄C1中守則條文第C.2.1條下的規定，將吳榮煥先生作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予以分拆。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會所深知，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會在有需要時提出任何修訂，以確保不時遵守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起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並在招股章程中概述。購股權計劃主要旨在激勵僱員提高其表現效率以為本公司帶來利益，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顧問、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概無購股權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0,8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本年度，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進行任何重大事項。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股份最低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龐錦強教授、鄭承欣女士及羅智弘先生。羅智弘先生現時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批准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保證。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asysmart.com.hk)以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於本年度的二零二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管理團隊及僱員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承董事會命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榮煥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榮煥先生及吳榮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龐錦強教授、鄭承欣女士及羅智弘先生。